

温州市教育局关于推进中小学指向“未来教育”课堂变革三年行动

(2021-2023) 的实施意见

来自： 发布时间： 2021-5-11 8:08:39 浏览数： 323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）、浙南产业集聚区文教体育局，市局直属各学校（单位）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》《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》等要求，以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建设为契机，落实《温州“未来教育”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精神，进一步推进中小学课堂教与学方式变革，构建面向“未来教育”的课堂教学新样态，着力发展学生核心素养，实现温州市中小学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决定开展温州市中小学指向“未来教育”课堂变革（即温州市中小学第三轮课堂变革）三年行动，特制定本实施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基于“为未来，向未来，创未来”的未来教育理念，以发展学生核心素养为指向，以深度学习为特征，以价值观教育、项目化学习、未来课堂新

样态、素养作业、素养评价等五大重点项目为载体，融合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项目，促进学校教与学方式变革，进一步激发学校办学活力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价值引领。坚持立德树人，坚持五育并举，突出国家意志和未来意识。基于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培育，结合新课程新教材实施，以价值观引领课堂变革。

（二）学为中心。突出以学为主，将学生的发展需求作为课堂变革的出发点与落脚点，关注学科核心素养的落实，关注学生在课堂上的获得感，关注学生在多样化实践性学习中的成长度。

（三）整体思维。立足五育并举，以价值观教育为统领，以课堂与作业改革为重点，以项目化学习为创新载体，以教、学、评一致性的素养评价为重要抓手，紧密衔接各学段教育目标，积极推动课程育人一体化，确保课程核心价值观的有效落实，积极推动课堂变革成为“未来教育”整体格局的有机组成部分。

（四）迭代创生。结合我市前两轮课堂变革成果的推广应用，融入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示范区的建设框架，推进我市中小学教学新常规的深化与扎根，突出学科深化、跨学科整合、五育融合，将学生高品质学习作为本轮变革的重要目标与任务，构建迭代推进机制，促进区域教学改革朝

着广度、宽度、深度发展。

三、行动目标

通过三年行动，基本实现指向“未来教育”课堂变革“12345”总体目标。

（一）实现一个愿景：让深度学习在课堂中真实发生，着力文化基础（人文底蕴与科学精神）、自主发展（学会学习与健康生活）、社会参与（责任担当与实践创新），提升学生发展核心素养。

（二）凸显两条主线：凸显面向“未来学生”“未来教师”发展方向的学生的学与教师的教，凸显课堂变革行动中教师发展与学生成长的获得感。

（三）聚焦三个关键：聚焦新课程新教材实施中的教、学、评三个关键环节及一致性达成，聚焦评价在教与学过程中的正确导向，追求课程与教学实施的高质量。

（四）创新四大机制：课程育人创新实践机制、新常规深化机制、项目化学习区域整体推进机制、优秀成果推广应用机制。

（五）建设五大项目：在前期实践基础上，打造由“价值观教育、项目化学习、未来课堂、素养作业、素养评价”组成的指向“未来教育”之“课堂变革”项目。

具体任务：

提炼中小学价值观教育的温州经验，形成在全省乃至全国

有影响力的温州中小学价值观教育的系列实践成果。初步构建起学生核心素养发展导向的教、学、评新样态，基本形成小学初中“素养作业”推进策略和资源库、中小学“未来课堂”行动指南和推进策略，形成“指向核心素养的项目化学习区域整体改革示范区”创建的温州经验。力争到2023年培育温州市“价值观教育”“项目化学习”“未来课堂”“素养作业”“素养评价”示范区各5个；五类示范校各100所，优秀案例（项目）各200项，示范校和优秀项目覆盖全市所有区域。

四、五大行动

（一）立德树人“价值观教育”推进行动

以《守正出新：中小学价值观教育的温州实践》重点课题为实施路径，融合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《中小学课程德育的上海实践》的推广应用，推广我市《后疫情时期中小学价值观教育48课》，突出课程育人的价值观念目标设计与引领，找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学科教学的切入点、链接点、融入点，运用单元内容分析方法，结合学科特征，建构在具体情境中的学生德性表现与评价，形成价值观融合学科教学的典型案例，构建和积累学科德育教学资源库，提炼课程育人模式与经验，构建价值观教育专题教学体系。申报“价值观教育”示范区及示范校的培育区域及学校，三年形成区域、学校、学科“价值观教育”系列典型案例。

（二）五育融合“项目化学习”推进行动

在温州市中小学 STEAM 教育的基础上，开展五育融合的项目化学习实践，把握学段特点、循序渐进协同推进。义务教育阶段按照新课标要求，实施跨学科综合性内容的项目化学习课时比例不低于总课时的 10%，基于项目化学习的要求贯通课堂教学、课后作业和学业评价，重点突出科学、劳动教育、音体美、信息技术等学科的项目化学习。普通高中阶段按照新课标要求，开展以通用技术（信息技术）为主的学科、跨学科项目化学习。学校层面，强调关注社会性议题，开展活动项目、学科项目、跨学科项目等多种样态的项目化学习。同步实施“城乡共学，同题异构”乡村项目化学习推进计划，突出乡村文化价值引领和在地资源利用，促进乡村学校教与学方式变革。申报“项目化学习”示范区的培育区域，根据条件尽可能选择多个学科作为整体推进的示范学科，每学期开展项目化学习的课时比例，小学不低于 30%，初中不低于 20%；申报“项目化学习”示范校的培育学校，选择不少于 3 个学科（其中初中科学学科可以视为 3 个学科）作为整体推进的示范学科，三年形成活动项目、学科项目、跨学科项目的典型案例不少于 12 个。

（三）素养为本“未来课堂”建设行动

以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为指针，以落实普通高中、义务教育课程标准修订版要求为指向，借鉴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《江苏课程基地：整体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模式转型》成果，坚持以生为本、以学定教原则，聚焦课堂学习方式变革；聚焦大

概念、大单元、大情境、大任务的教学，探索信息化背景下的多样化情境与技术的教学，提炼“智慧教育”、“互联网+”的同步教学实践经验，构建各学段各学科“未来课堂”新范式，形成大阅读、大探究、大体育、大美育等学习资源与典型案例，构建起以生成性、发展性、创新性为典型特征的新时代区域性课程与教学改革实践模式，落实五育并举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申报“未来课堂”示范区的培育区域，形成区域“未来课堂”行动指南和推进策略；申报“未来课堂”示范校的培育学校，三年形成“未来课堂”的校本实施策略和“未来课堂”基本范式。

（四）减负提质“素养作业”建设行动

以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《提升中小学作业设计质量的实践研究》成果为理论与技术支撑，以作业重构支持学生自主学习，结合上海市单元作业设计的质量标准，突出学生发展核心素养，开展学科和跨学科“素养作业”设计与实施的应用研究，指导学校进行长作业、项目式、全阅读、综合性学习、实践性学习等多样态作业的研究与实践；借鉴上海市作业系统关系模型，突出“轻负高质”要求，围绕建章立制、作业布置、分析与优化、作业监控与调控等关键点，加强作业内涵的建设与管理。申报“素养作业”示范区的培育区域，三年形成“轻负高质”区域“素养作业”实施体系，申报“素养作业”示范校的培育学校，三年形成“轻负高质”的“素养作业”校本化实施

体系及覆盖各个学科的典型案例和资源。

（五）教、学、评一致性“素养评价”建设行动

以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《中小学学业质量综合评价：从PISA研究到“绿色指标”实践》成果为理论与技术支撑，构建以“核心价值、学科素养、关键能力、必备知识”为综合维度的普高、初中命题框架，开展基于学业命题素养提升的实践研究；深化教学常规，对接省教研室“改进学校教学管理”项目，研制出台学校教学常规“指导性管理”评价方案，推动学校教学管理向“指导性管理”转型；聚焦“未来课堂”教与学评价体系建设，开展基于学生学科能力发展的素养评价，以评价护航课堂变革项目落地。申报“素养评价”示范区的培育区域，三年形成区域整体实践机制，申报“素养评价”示范校的培育学校，三年形成包含学科命题、学业诊断反馈、学习评价、课堂评价等的校本评价体系。

五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统筹推进，三级联动。本轮课堂变革行动实行市、县、校三级联动，市级层面负责整体顶层设计、实施推进、创建指导及结果评审，指导学段制定、实施课堂变革学段三年行动计划，形成“一段一案”，指导各学科开展课堂变革活动。各区域在总体改革目标和内容范围内，结合县情区情，选择1-2个项目示范区创建，制定并实施“一县一案”。各学校结合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，选择適切项目进行创建，制定并实施“一校

一案”。2021年上半年为培育项目启动与申报论证阶段；2021年下半年至2023年上半年为培育项目建设实施阶段；2023年下半年为培育项目转为示范项目确认展示阶段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，分级自主。依据行动目标和五大行动，市、县两级教科研部门应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与运行机制。教育局组织区域、学校、名师工作室申报市级行动项目。申报主体结合前期改革基础，自主选择申报此轮行动项目，经专家组评审，确立项目名单。组建培育项目联盟，建立以项目主体为牵头单位（区域、学校），项目联盟学校为共同实施单位的联盟体；建立教科研员项目联系制度，设立若干个项目实验室（或项目组）。

（三）整合力量，多方协同。教育行政部门要将课堂变革列为重点工作，强化政策和措施保障，整合各部门力量，协同推进课堂变革的深入。教研部门负责课堂变革项目的整体设计、专业引领、业务指导和全程管理，包括项目论证、实施、成果提炼等阶段的管理与指导；师训部门结合“未来教师”建设，负责深化课堂变革的专题培训；教育技术部门结合“智慧教育”项目建设，做好技术应用平台的建设、技术运用及经验提炼等；教育评价部门做好学生综合素养评价等项目的技术指导与实施。

（四）专业引领，合作攻关。借力基础教育国家级优秀教学成果推广应用共同体平台，聘请省内外知名教育专家、学科

教学专家，组建课堂变革项目专家顾问组，确保项目实施过程的科学性领先性。成立由市级教学骨干教师、教科研骨干组成的课堂变革项目督导组，负责项目研究与跟踪指导。借鉴跨区域同类项目的经验，鼓励参与全国性的学术研究联盟，与其他地区开展合作性研究。

（五）以校为本，注重实效。重塑校本教研，积极跟进学校高品质发展、新课程新教材实施、“智慧教育”项目、“互联网+”项目，选择適切课改项目助推学校特色化、多样化、品质化发展。组建课改专班组，聚焦学校、学科项目推进的关键问题，突出学科教研组功能，利用大数据指导课堂学习设计、作业设计、学习评价以及教学课例分析改进，深化学科教研及多学科协同教研。

（六）搭建平台，实现共享。围绕课改五大项目开展系列专项教学评审活动，举行相关典型案例的征集活动，定期举行课堂变革项目阶段性成果展示会、现场会，有计划组织典型经验的提炼与推广。重视多样化成果表达，如叙事、调研、案例、课例、课题成果等，通过云教研和专题微信公众平台，进行线上跟进宣传推广。运用温州市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管理平台，实现项目成果共建共享。

六、保障机制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市教育局成立领导小组，党委书记、局长郑焕东任组长，副局长王剑波为副组长，人事处、计财处、

基教处、直属处、督导处、教研院、教师院、评估院、学前指导中心、教育技术中心等处室（单位）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温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，院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课堂变革的全面规划、组织培训、项目实施、项目评价与考核等管理与推进工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及学校要落实相应的组织机构与负责人，具体负责变革项目的推进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督查评估。成立市、县两级课堂变革项目督查组，每学年定期督查，督查结果作为对学校及其领导年度考核、评优的重要依据之一。学校要积极鼓励教师参与课堂变革，将教师的课改成果纳入教师教育教学绩效评定、评优评先和职称评定。

（三）加快资源建设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行政部门要重视课堂变革项目的环境资源规划与建设，进一步优化学科教室、创新实验室、智慧教室建设，全力推进“未来教室”“未来课堂”环境装备与资源建设，探索建立项目化学习等课改项目的资源共享平台。

（四）保障专项经费。市县两级要确保课堂变革项目的经费到位，项目所需经费全额列入每年预算计划，确保每个项目有经费保障。获批的培育区域要加大项目经费投入，帮助学校加大实施力度。

温州市教育局

2021年5月6日